



學位考試 申請流程

與指導教授討論後
訂出考試日期

最晚可學位考試之日期
上學期:1/31前
下學期:7/31前

提出申請，預約場地

截止日
約定之考試日期
往前推2周以上

學位考試

考試順利通過

論文定稿
及離校手續

考試通過後
請於下一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
完成論文定稿及離校手續

逾期未完成者
未達最高修業年限，須補繳該學期註冊費
已達最高修業年限，該次學位口試視為不
及格並依規定退學

右方列表藍字文件
申請人先行列印
並交於承辦人申請

國際交流學園1樓 植物醫學系辦

提出申請時需準備之文件

A. 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 學位考試申請書

學位考試委員須詳細輸入 點擊標題查看範本
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B. 指導教授推薦書
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C. 論文摘要一份

>>>初稿須由指導教授認可

D. 歷年成績單(向教務處申請)

>>>畢業審核專用版本，非一般成績證明。

*若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單時才須額外檢附

>>>使用校務行政系統進行申請及列印

E. 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

>>>至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申請

F. 原創性比對報告PDF

>>>至圖書館網頁，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

*本系畢業論文：前言30%及討論30%，相似度超過30%（含）必須
退回修正。遇有特殊狀況（材料方法、結果之圖表、參考文獻）之審
查標準由指導教授認定。（109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）

G. 論文指導費繳費證明

>>>至E化校園，繳費單列印系統列印，上下學期均須檢附

H. 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

*最慢於申請口試前繳交。

*審查表須經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委員會審查通
過，確保學位論文符合專業領域後，始得進行後續程序。

I. 非本科系或以同等學力入學之碩士生

>>>需提出補修科目及修習合格之成績證明，並經指導教授
及系主任簽章後檢附證明。

J. 刊登及宣讀論文證明(擇一)

*於有關學術單位或學(協)會舉辦之全國性或跨校際學術研討
會中宣讀論文或展示壁報之證明(需附全文)。

*在學期間，有與碩士論文主題有關的研究報告被學術期刊刊登
或接受發表(須附接受發表證明)。

學位考試當日準備之文件

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

*審定書待主任核章完畢由學生本人領回，請裝訂至論文中

學位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

學位口試費用收據(每位委員1張)

*收據需填寫完整且不可塗改(若有修改請指導教授於修改處簽章)

*考試各項費用支給標準

國立嘉義大學碩、博士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(2份正本)

若考試題目、日期、委員有更動修正，

另準備下方文件與教務處承辦人確認更改事項

*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異動申請表

申請紙本論文延後公開及不公開者，需另付

「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」

申請書一式兩份皆為正本且需親筆簽名，不接受影本，若有相關證明
文件，請附正本兩份。

辦理離校手續時，申請書、證明文件與論文，前述資料正本於考試結
束後交與承辦人。

論文定稿 及離校手續

逾期未完成者

未達最高修業年限，須補繳該學期註冊費

已達最高修業年限，該次學位口試視為不及格並依規定退學

紙本論文裝訂次序

嘉義大學 授權書

國家圖書館 授權書

學位考試 審定書

論文內容

論文定稿

論文修改後請與指導教授確認完成，再進行建檔上傳

相關資訊連結請點選標題

[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相關資訊](#)

[論文上傳須知](#)

[論文上傳常見問題Q&A](#)

[嘉大博碩士論文系統網頁](#)

本校撰寫論文格式請參照

[嘉大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規定及建檔暨上傳操作手冊](#)

授權書規定

授權範圍無論為立即公開/延後公開/永不公開，皆需列印簽署授權書，並裝訂於論文，授權書共分以下二種：

(以論文系統印出之授權書版本為準)

- [國立嘉義大學博碩士論文授權書](#)
- [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](#)

以上二種授權書，需親筆簽名，不接受影本

裝訂紙本論文時每本論文一份，

辦理離校手續時尚須繳交一份正本至所屬系所辦公室，由系所代收後轉交圖書館處理。

辦理離校時：3本論文先交到圖書館、之後再將相關資料(2本論文、口考審定書正本1份(另1份可先交由教務處製作畢業證書)、口委領據等相關資料)一併繳交至系辦!!

不接受零散繳交任何資料，辦理離校時資料再繳交到系辦!!

離校手續

- 1.訂製5本論文 3本交與圖書館，2本交系所留存，敬送指導老師及口試委員之論文另計，由學生自行準備。
- 2.填寫"應屆畢業生調查問卷" >>>至校務行政系統>畢業相關作業填寫問卷
- 3.線上申請離校 >>>至校務行政系統申請
- 4.線上查詢離校程序，確認各單位皆顯示已完成且成績合格
*若有未完成者請參考[離校手續Q3離校程序簽核單位](#)
- 5.領取畢業證書(**恭喜畢業**)
攜帶學生證至教務處領取證書
*證書領取詳細事宜請洽教務處

紙本論文為「延後公開」或「不公開」者，另交與承辦人
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二份